



# 十二 濯衣 之

SHI ER  
ZHUO XIANG  
LING

沈苍颢，  
这一次我不会再负你。  
我也再不许你负我！  
◎ 语笑嫣然 著

十二  
醒香令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  
肇庆分校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 语笑嫣然 2010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十二濯香令 / 语笑嫣然著. —沈阳: 春风文艺出版社, 2010.9  
ISBN 978-7-5313-3802-4

I. ①十… II. ①语… III. ①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59159 号

**十二濯香令**

---

责任编辑 王 平 尹明明  
责任校对 范丽颖  
特约编辑 赵素贞  
装帧设计 周 昕  
封面绘制 guagua  
选题策划 花火工作室  
幅面尺寸 145mm×210mm  
字 数 230 千字  
印 张 9  
版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9 月第 1 次

---

出版发行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春风文艺出版社  
地 址 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 编 110003  
网 址 www.chinachunfeng.net  
购书热线 024-23284402  
印 刷 湖南新华精品印务有限公司

---

ISBN 978-7-5313-3802-4

定价: 16.80 元

常年法律顾问: 陈光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24-23284391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731-88282222



## 爱如指间砂

花火工作室总编：小狮

从小到大，二十多年，我改变了自身的很多东西，我不再疯狂地追逐摇滚乐，我不再沉迷充满气泡的啤酒，我也不再想当一个流浪画家，去远方的孤独的宁静的山脉，一个人驻足，记下那些略带凉味的风景。时间就像沙粒，带走了记忆，以及一个旧的我。我为数不多的老习惯中，现在想来，只留下一个爱逛旧书店的毛病。记得上个月，我在小区附近的大学城散步，信步逛了校园里的旧书店，看到了语笑嫣然的《爱如指间砂》。

这个我多年的同伴，她的旧作几经人手，现在静静地矗立在这一方书目中。我买了下来，放在书房的大书架上，像是无声无息的相逢。

在我刚入行的时候，前辈们就孜孜不倦地跟我说，作为一个编辑，不要与作者成为朋友是最先要记住戒律。我淡淡地笑了笑，不以为然，却没有反驳。

世间都是万物守恒等价交换，你给别人虚情假意，就别想换来真情实意。至于用不用心，太多的细节，一看即知。

我知道我有很多例证可以拿来反驳，比如乐小米、夏七夕、独木舟……也还有她，也一定会有她，语笑嫣然。语笑嫣然无疑是最好相处的作者之一，不多话，却很明白你想要的是什么，淡然闲适，不善与人争执。我曾听人说过，她喜欢逛博客，却不喜欢聊QQ，我觉得博客能更真实的反映一个人，而QQ太快餐，虚假太多。小说也是如此，有什么样的性格，笔下就有什么样的故事，笔触比人的内心更诚实。我想那些美的文字，状似波澜



不惊的文字后面，一定有一颗如晨雪般素净的心。

这五年来，她一直陪伴我的左右，是《花火》数年的兼职编辑，与乐小米一起，曾经陪同我走过一段相当艰难的岁月，为我分担了很多分内分外的事，但她却总是不着痕迹，等到事后回想，或听他人说起，我才觉得自己是真正的幸运儿。有些人，确实能担当起一个“好”字。

《十二濯香令》是一部非常漂亮的情侠短篇系列，排布精巧，辞藻美得恰到好处。很少有作者会出合集，因为这样的年代，长篇还是比较受欢迎的。

但是《飞·魔幻》的主编深蓝有一天突然跑来，以一种非常决绝的口吻告诉我，狮子，我要策划语笑嫣然《十二濯香令》的短篇合集。不管公司接受不接受，我一定要策划这本书！

做了这么多年编辑，我很少看到有编辑愿意去争取做合集。但是看着深蓝坚定的眼神，我相信，语笑嫣然这部短篇系列定是值得。

我一直觉得，有些写手囿于执念，而有些写手，是真正的将文字揉于股掌，语笑嫣然便是后者。她看得通透，所以她编造文字，置身事外，她塑造悲欢离合给我们看。

起初的起初，是在看她的稿子。

后来的后来，我只能从手下的编辑口中来说她的稿子。

不得不说，这是一件欣喜又难过的事情。

欣喜的是，我们都在变强大，难过的是，相隔的距离越走越远。

但我相信，好朋友是不会走散的。

能为她的第一部短篇系列小说合集写序，这真的是我非常开心的事。因为我们已经很久很久没有说过话了。

借这篇序，对嫣然说上一句，你的文字，你的人品，都是值得大家喜爱的。

序言 爱如指间砂·····	03
十二濯香令1 九弦歌·····	001
十二濯香令2 凤舞轩·····	019
十二濯香令3 沧海笑·····	043
十二濯香令4 泪阑干·····	059
十二濯香令5 吹魂笛·····	079
十二濯香令6 碎香碟·····	099
十二濯香令7 错相见·····	119



目录

十二濯香令8 情意葬	139
十二濯香令9 美人关	157
十二濯香令10 离恨天	177
十二濯香令11 乾坤笔	197
十二濯香令12 烟初冷	217
十二濯香令 番外 别欢后	269
后记 梦里江湖与君说	287



# 目录

十二濯香令1



# 九弦歌







## § 抄楞琴

锦衣夜行。怀抱着九弦的抄楞琴。月光洒了满身。梧桐缺处，独有一番寂寥的风韵，为这凤凰山下的小镇平添了一丝晦暗。

曾几何时，也有过这样的一处地方，幽森邪魅，她与人同闯，心里是不着痕迹的安稳。但眼下却只剩她一个。她敲开了客栈的门，睡眼惺忪的店家大约是从未见过如此富贵又精致的少女，忽然眉开眼笑。她回礼。

对方却多嘴问了句：“姑娘可是红袖楼的人？”

店家一面迎她进来，一面唠叨：“红袖楼的玉罗小主，据闻乃是七位年轻貌美且武艺超群的女子，而她们所使用的兵器也是江湖中绝无仅有的。我看姑娘这琴，似是用抄楞木制成，且有九弦，想必正是红袖楼七小主之一的弦歌小主抄楞琴木紫允。我说对了吗？”

“店家所言极是。”她盈盈一笑。

红袖楼，在扬州，经营的是拿人钱财与人消灾的买卖。无论黑道白道大事小事，只要出得起价钱，红袖楼一概不拒。此等不分青红皂白的行事作风，可以受推崇，亦可遭唾弃。所以，红袖楼非正非邪，是独立在正邪之外的。

而玉罗七小主，风格迥异，各有所长。红袖楼的每一单生意，都是楼主根据实际情况来挑选由谁去完成。

但这次，沈苍颢说，雇主指定了你，木紫允。

沈苍颢便是红袖楼的新任楼主，年轻机智，英俊不凡。这都是后话。而这次木紫允的任务，是到福建兴化凤凰山燕栖谷，将避世隐居多年的神医觅无痕带去云南十和镇梨花巷一户姓李的人家，为李老夫人治病。虽然她尚有许多疑问，但红袖楼的规矩如同一般的



杀手组织，她只需要弄清楚自己应当做什么，而不必询问为什么，所以，在楼主面前，她从不多言。她利落地来到了凤凰山，在山脚小镇的客栈，与店家寒暄了几句后，就早早地就了寝。

夜色朦胧。

风寒。露更重。

木紫允开始在梦境里回忆起半年前发生的事。

## § 五更残梦

半年前。

明正德四年。江湖群雄并起。正派人士以“替天行道”为旗，集为三帮四派，以麒麟山庄为马首是瞻。而邪派诸教各自为政，则以哀牢生鬼渊和括苍烈狱门最为强大。红袖楼与烈狱门素有过节，却没想到这一次烈狱门公然地派了人前来挑衅。

来人扬言要杀了木紫允。

用一把生锈了的宝剑。

那个人，就是少年明玉宸。

初更时分。

木紫允又看见了明玉宸。他的眼神凛冽但很清澈，如一匹脱缰的野马，又像山涧一泓幽雅的瀑布。他将长剑举过头顶，说：“我奉命用这把剑来杀你，但我却不知道个中的缘由，所以，你无须浪费唇舌问我为什么，若是我知道，我必倾囊相告，反正你也是将死之人了。”

木紫允忍不住笑了。

她觉得这少年光明磊落，与他的邪派出身迥然相异。他甚至还有些天真，他的天真活脱脱就是对这江湖的无尽讽刺。



但少年的武功却不弱，只是经验尚浅。

使杪楞琴的木紫允不但挫败了他，且封住了他右手的穴位。那钝重的剑咣当落地，撞上生冷的硬石头，火花迸裂。

二更天。

明玉宸尾随着木紫允，途经洛阳。邙山的脚下，也有许多冷静幽森的小村小镇。但奇怪的是，那里的店铺在黄昏时分就闭了门，无论是街道上还是田埂上，空荡荡的，看上去像是废弃了一般。

村民说，那里有年兽出没。年兽会食了人的心，吸干人的血。

木紫允将信将疑。

到底什么是年兽，村民说法各一。有人说它是青面獠牙的野鬼，有人说它是麒麟面蛟龙身，也有人说它是深山里修炼千年的黑熊……但这些都是揣测，因为所有亲眼看到过年兽的人都未能幸免，无一例外变成了丑陋的干尸。

小镇里人心惶惶。

但木紫允偏是初生的牛犊，好奇心重。她以为年兽之说言过其实，她便故意在天黑后行走于僻静的街道间。长街尽头的牌坊下，雾气呈苍白的颜色，在暗淡的星辰底下如沸水一般翻腾。偶尔有腐朽的气息，似针，扎入身体的每一个部分。木紫允心下一紧，抱紧了杪楞琴。

三更月下。

年兽真的出现了。木紫允和年兽交战。那怪物之丑陋狰狞，很难用言语描述。其摧枯拉朽的邪恶力量几乎要将琴弦震断。危难之时，长剑如闪电般落下，狠狠地扎入年兽的后脑。年兽咆哮起来，甩开了四肢，将出剑之人如柳絮般抛起。

在梦里木紫允的思绪极混乱，少年明玉宸是如何击退年兽，



她虽亲眼目睹，但此时却成了次要的画面。重要的是，明玉宸受伤了。鲜血在他的肩膀开出不规则的花，一朵连一朵，直至腰际。他说：“木紫允，你若趁机杀了我，我也只能认命。”

木紫允摇头：“你救了我。”

明玉宸苦笑，说：“你的命，是属于这把剑的，我不能让那怪物抢了先。”言下之意，他救的并非木紫允，而是他的使命。

木紫允不言。

半晌，她站起身，用一种极缥缈的声音呢喃道：“其实你和我都是同一种人吧。”

“什么人？”

“工具。不知情由，只跟从主子的意思，以性命换使命。”

“但你乐在其中，我却身不由己。”明玉宸喟然一叹。天色熹微，逐渐照亮了泼墨一般的山水。早春的嫩叶，清透而饱满，似用翡翠雕琢而成。

四更过后。

明玉宸换了个模样。他的陌生、冰冷、故作消沉，就像薄纱背后浓黑的一笔，遮也遮不住。木紫允常想，他仍是个孩子。他虽然已届弱冠，却有初生牛犊的勇，也有浅阅江湖的真，如沙漠的绿洲，雪地的热炭，狂风海啸里遍寻而难得的岸。

悄无声息。

明玉宸仍旧尾随着木紫允。因为他还要继续寻找机会杀她。他一刻也没有忘记过他的使命，也越发熟悉木紫允的武功路数，他聪明绝顶，渐渐地，领悟越多便越向上风靠拢。可是，那么多次对阵，就算他将木紫允逼得只能守不能攻，他的剑也没有伤到木紫允一分一毫。他们从邙山，到开封，再经黄山，至扬州。

扬州有红袖楼。



明玉宸知道，一旦踏入扬州境地，要杀木紫允，便难上加难了。

可他仍是无法加快自己的进度。

木紫允就像一个魔咒，干扰着他的意念。他终究没有办法驱使自己将剑插入她的胸膛。

犹记得临行前烈狱门门主交代，要以桫欂琴木紫允的鲜血来喂饱他手中生锈的铁剑，而优胜劣汰是烈狱门近百年来的教规，倘若教中弟子不能完成限定的任务，无论其地位辈分如何，必然要遭受惩罚。

五更。

钟声遥遥。楼头残梦。

明玉宸如稀薄的烟雾，在木紫允的梦里蒸发。她陷入黎明前最深的黑暗。睁了眼，松开被子，缓缓拭去额头的冷汗。

耳畔，犹徘徊着明玉宸干脆利落的嗓音。他说：“我走了，虽然我已经尽力，但仍是你的手下败将，我不能完成使命。你且好自为之。”

“你真的尽力了吗？”木紫允想起当时的自己这样问明玉宸。

明玉宸没有回答。

他说谎，可不擅长说谎，不擅长将谎言一说到底。他宁可选择沉默，逃避。她还问他：“没有完成使命，回到烈狱门，你如何向你的主子交代？”

明玉宸冷冷一笑：“那是我自己的事情，不劳姑娘费心了。”

木紫允不禁歔歔。想不到烈狱门那样的邪魔外道，竟有明玉宸这般出淤泥而不染的少年。她替他的出身感到难过。这段时间，他们追追逐逐，一路的对抗，她享用了他无数次的手下留情，他们也曾共赴险境，通力合作，越来越不似敌人，倒像朋友。



像知己。

甚至彻夜倾谈，谈笑风生。

两个人之间的气场渐渐改变，彼此间的微妙，难以言喻。

后来明玉宸在扬州城的城门口与木紫允分道扬镳，她没有再见过他，也没有听到关于他的消息。

### § 求医者

燕栖谷是一处荒凉的地方。

怪石嶙峋，寸草不生。

正因为如此，神医觅无痕才将他的药庐搭建在这里。他的医术之精湛，堪比再世的华佗，但喜怒之无常，又胜过高居庙堂的帝王。所以他救的人不少，得罪的人便更多。

木紫允没有入谷。她知道里面必定机关重重暗布疑阵。她只在谷口以琴声相邀。她的琴，除了具备普通刀剑的锋利，可杀人可自保，更特别的地方在于琴声能传达她的心意，她若要听琴者伤筋动骨方寸大乱，那对方必定不会清醒；她若要通过琴音代替语言，听琴的人，也必定能领会。

少顷。

燕栖谷葫芦形状的山谷口，萧瑟的秋风底下，缓缓走出青襟白褂的男子，三四十岁的年纪，头发梳得整齐，胡须也剃得干净。

他道：“木姑娘造访，若不是为了红袖楼自己，那便是受雇主所托了？”他清浅的笑容衬托出眼角的鱼尾纹。

木紫允便看着那细细的纹路，作揖道：“晚辈的确是受人所托，至于雇主的身份，莫说是晚辈不知，就算知道，也不可透露。神医想必也清楚，红袖楼受人钱财，忠人之事，雇主的意思是要我将神医带去云南十和镇，替一位老夫人看病，神医想去也得去，不



想去，也得去。”

“人家都说，这江湖上，无论你开罪了黑道或白道，都是清楚分明的，唯有逆了红袖楼的意，才最最麻烦，因为那里有七位仙女一般的姑娘，她们纵然不吃不喝不眠不休，也要履行对雇主的承诺，她们会出尽奇招，比白道中人更执著，比黑道中人更冷漠。所以，我如果拒绝了你好，莫说是这燕栖谷，只怕天涯海角，你也是跟定我了吧？”

“没错。”

木紫允望着觅无痕，抱以淡雅的笑容，却掩饰不住面上一朵桃红。这神医言辞轻佻，神色暧昧，倒有几分似登徒子。木紫允轻轻地错开他的视线。

木紫允更加没有想到的是，觅无痕不懂武功。素来关于他的传闻都只围绕着他的医术与行踪，罕有人提及他的武功。所以，江湖中甚至有人以为他深不可测。

然而，他们一同上路前往云南，在途中，经过悉心的观察与试探，木紫允越加肯定，觅无痕手无缚鸡之力，根本不会武功。她想，他或许就是因为这个原因惧怕了她。但他那样嚣张招摇，没有武功却能自保到今时今日，想必也是费了一番心思的吧。

六天之后。

他们抵达云南十和镇。有枯涧石桥，漫山红叶，景致颇为动人。梨花巷就在十和镇的西北边，曲折狭窄的巷子，看上去有些落魄。木紫允按照楼主沈苍颢的交代，果然在巷子的尽头看见杏黄大铜环的楠木门。门是虚掩着的，仿佛正是为他们而开。

木紫允和觅无痕对望一眼，并肩走进来。

空旷的前院，唯一的植被就是一棵几近枯萎的芭蕉树。焦黄的叶子大片垂着，带有几分没落的意味。他们在这大宅里徘徊许



久，从前院到后院，竟是连个丫鬟仆人也未见。觅无痕玩味似的笑：“奇了，竟是座荒宅？莫非红袖楼的人也有接错生意的时候？”

木紫允侧过头，瞪了觅无痕一眼。这一眼的平行处，回廊转角，突然如鬼魅般闪过一片朱红的裙角。木紫允眉心一拧，拨开觅无痕急速地掠过去。她以为那鬼祟之人是要逃走，却不料对方原来是对面相迎，两个人差点就撞了个满怀。

来的女子丹唇未启，神色倦怠，却隐隐地透出森严的敌意。朱红的衣裙带着逼人的凌厉。木紫允看了她一会儿，问：“这宅子里就你一人？”

她冷笑，道：“还有一人。”

“李老夫人？”

女子睥睨：“想知道，尽管随我来。”女子说罢，轻蔑地扫了一眼觅无痕，转身便走。她的力道与步伐告诉木紫允，她乃是习武的高手。

他们绕过回廊从拱门进入另一处宅院。那里的亭台水榭方有了点生气。女子在一排厢房的中间停下来，道：“需要救治的人，就在里面。”木紫允和觅无痕正欲进去，那红衣女子却抬手将觅无痕拦住，“李老夫人想单独先见见木姑娘。”

觅无痕一愣，看着木紫允。木紫允看了看觅无痕，又看了看红衣的女子，嘴角微微扬起，露出胸有成竹与漫不经心的表情，似在说，这里面纵然暗藏了玄机，我也不会露半点惧色。她便对觅无痕道：“请神医在此稍候片刻。”

说罢，便随着红衣的女子入了房间。

光线幽暗，四处弥漫着浓郁的药味，遮盖了桌上一篮栀子花的清香。红衣女子指了指，道：“人就在那里——”





木紫允顺势一看，却像冰柱似的僵了一下。因为，她看见端正地躺在素花锦被里、露出头和手的男子，赫然竟是明玉宸。

## § 偿还

“根本就没有李老夫人。”傅焉绮说，“这是你欠他的——你欠明玉宸的。所以，你要为他找神医，就算不能恢复他的武功，也要治好他被挑断的手筋脚筋。”

傅焉绮就是那红衣女子。

亦是烈狱门的弟子。

半年前，明玉宸无功而返，他因此受到了惩罚，门主毁了他的武功，再将他的手筋脚筋都挑断，他犹如垃圾一般，生死都不再有谁过问。

除了傅焉绮。

她深爱着他。很多年，年年如是。她知道觅无痕同烈狱门素有过节，她若贸然求医，只会吃闭门羹，所以她到红袖楼，指定要木紫允来承担这笔买卖。如她所说，你欠明玉宸的，你要偿还。她还说：“你莫非真的不懂他为何要维护你？维护到宁可舍弃他的武功、自由，甚至是尊严。”

木紫允无言以对。

若是曾经，她对明玉宸的心思只是揣测，但有了傅焉绮的这番话，再加上眼下狼狈的明玉宸，她已经足够确定。

他爱她。

可是，她呢？

她看他，他们曾经共同经历的那段时光历历在目，她的心中，不是没有柔软感动，他们都是封闭而低沉的性子，可他却像艳阳将她包裹。这份感情，达不到爱，但却比朋友更多。她无言以对。